

贵州国源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晴隆县大田乡粗糠田煤矿（兼并重组）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贵州国源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晴隆县大田乡粗糠田煤矿（兼并重组）“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建设单位贵州国源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晴隆县大田乡粗糠田煤矿作为实施主体，主要采用所在地张贴公告、网络公示、报刊公示方式进行公众参与。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如下：

一、通过公众意见表下载链接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

在确定环评编制单位后，通过网络进行了首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本项目公众参与通过项目所在地张贴公告、网络、报刊进行了公示；以上各次各途径公示均提供了公众意见表的下载链接，并提供了建设单位通讯地址、邮箱、联系电话，以便收集公众意见表，公众可通过以上方式将公众意见表提交给建设单位。

二、通过电话、邮件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

本项目公众参与通过项目所在地张贴公告、网络、报刊进行了公示，公示内容提供有建设单位通讯地址、邮箱、联系电话，公众可通过公布的联系方式向建设单位反馈意见。

建设单位名称：贵州国源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晴隆县大田乡粗糠田煤矿

建设单位通讯地址：贵州省黔西南州晴隆县茶马镇大寨村粗糠田煤矿

联系人：何敬晨；电话：153985466660；邮箱：329682058@qq.com

实施单位（盖章）：贵州国源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晴隆县大田乡粗糠田煤矿

法定代表人（签字）：

